

证券代码：839137 证券简称：金禾软件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金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 2023 年度定向发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安徽金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定稿）》等与此次发行相关的议案，公司采用定向发行的方式，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.45 元发行普通股 12,566,200 股，募集资金总额 18,220,990 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定向发行”），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023 年 8 月 22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《关于同意安徽金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〔2023〕2593 号）。

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全部到账，并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验资报告》（永证验字（2023 第 210024 号））审验，确认收到认购款 18,220,990 元。

2023 年 6 月 26 日，公司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，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。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《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9），本次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、使用、监管和责任追究等进行了规定。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，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规定的用途使用。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

针对公司此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户（账号 8112301010300939441）。

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项 目	金额（元）
募集资金总额	18,220,990.00
发行费用	200,000.00
募集资金净额	18,020,990.00
加：利息收入	159,251.52
具体用途：	累计使用
1、采购支出	1,648,993.31
2、工资支出	16,531,246.34
销户时募集资金余额转出	1.87

注：专户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注销时，账户结余 1.87 元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。

三、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情况

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，根据全国股转公司 and 公司相关制度要求，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相应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金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 日